## 臺北市中正區網溪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中正區公所

臺北市中正區網溪里第13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 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林佳惠	67年10月29日	女	臺灣省嘉義縣	中國國民黨	新北市板橋區新埔國民 小學畢業 臺北市古亭國中畢業 臺北市士林高級商業學 校畢業	網溪里辦公處執行特助 國防醫學院附設臺北市 私立愛德幼兒園總務與 會計	<ol> <li>成立全功能性里民活動中心。</li> <li>推動樂齡學習,重拾長者年輕時之專業技能,予於傳承與分享,獲得更有自信及尊嚴。</li> <li>提供新住民學習與交流的優質平台。</li> <li>推動托育服務,讓雙薪家庭無後顧之憂。</li> <li>推動里內之公共建設,活化閒置國有土地之運用。</li> <li>積極處理里內現有常態性之垃圾亂源,成就里內優質環境。</li> </ol>
2		李洪麗梅	43年9月22日	女	新北市	無	十信高級工商職業學校	臺北市報紙廣告工會理 事監事	竭盡心力,為里民服務,打造更優質的居家生活空間,提供優惠公開化的睦鄰活動。
3		夏萬浪	41年7月31日	男	高雄市	無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碩士班畢業	業局事務股、企劃股股長。3.臺北市中正區 櫻花社區發展協會理事	<ol> <li>獲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頒贈全市唯一里長「106年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獎」,持續維護榮譽。</li> <li>持續認養維護牯嶺公園等,綠美環境亮點。</li> <li>持續配合警政日夜治安工作,加強網溪巡守隊裝備。</li> <li>關照銀髮族健康,增設優質講座課程。</li> <li>結合本里櫻花社區發展協會,舉辦活動增添里民互動人情</li> </ol>

第1017投開票所地點:汀州路2段180號【河堤國小2年1班教室】 (網溪里7-11鄰)

第1018投開票所地點:汀州路2段180號【河堤國小2年2班教室】(網溪里12-18鄰)

第1019投開票所地點:汀洲路2段180號【河堤國小2年3班教室】(網溪里19-24鄰)

第1020投開票所地點:同安街90號【莆仙同鄉會】(網溪里1-6鄰)

##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 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 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 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 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 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  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 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 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 單者,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 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 户籍地户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發)。
  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 定時間內到場,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 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- 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  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  - (二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  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  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  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  - (六)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  - (七)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  - (九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(八)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 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※請使用選舉委 員會製備之圈 選工具圈蓋選 舉票,選舉票 「蓋章」或 「按指印」, 無效。

## 相 欄

## 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檢舉賄選案 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每一檢舉案件給與 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:0800-024099撥通後 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